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TT2208061122CN

第 1 页 共 4 页

申请单位: 浙江艾米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庆元工业园区五都工业园曙光路 7 号

收样日期: 2022 年 08 月 31 日
完成日期: 2022 年 09 月 05 日
报告日期: 2022 年 09 月 05 日

以下检测样品信息是由申请者所提供及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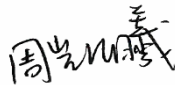
样品名称: 工艺竹筷
样品数量: 30 双

检测结果: 请参见下页。

检测要求和结论:

序号	标准和要求	结论
1	客户要求 -甲醛迁移量	合格
2	客户要求 -重金属(以铅计)	合格
3	GB 4806.1-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 - 产品信息审核	合格

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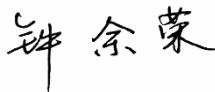


审核:



授权签字人:

国鼎检测机构



钟余荣
技术经理



扫码验证报告

此报告经本公司服务人员(电话: 86-0595-6809 9099)出具。样品由委托方提供, 我司不对样品完整性、样品及其标识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除非另有说明, 此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本报告未经许可, 不可部分复制。若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司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带“n”标识的项目是未通过 CNAS 认可的(有 CNAS 标识时); “m”标识的项目是未通过 CMA 认可的。“s”为分包项目。

检验检测专用章

福建省国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清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敏街 4 号

电话: 86-0595-6809 9099

网址: <http://www.cttlab.com>

传真: 0595-6829 6699

邮箱: enquiry@cttlab.com

热线: 400 6789 66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TT2208061122CN

第 2 页 共 4 页

检测结果:

甲醛迁移量 - 客户要求

方法: GB 31604.48-2016, 使用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 分析。

材料编号	检测条件	报告限值 (mg/kg)	限值 (mg/kg)	结果 (mg/kg)	单项判定
1	4% 乙酸 (v/v) ,70°C ,2h	1	15	N.D.	合格

注释: 1、mg/kg = 毫克每千克(ppm)。
2、N.D. = 未检测到(小于报告限值)。

重金属 (以铅计) - 客户要求

方法: GB 31604.9-2016

材料编号	检测项目	报告限值 (mg/kg)	限值 (mg/kg)	结果 (mg/kg)	单项判定
1	重金属 (以铅计)	1	1	N.D.	合格

注释: 1、mg/kg = 毫克每千克(ppm)。
2、N.D. = 未检测到(小于报告限值)。
3、测试条件: 4% 乙酸(v/v), 70°C, 2h。

产品信息审核 - GB 4806.1-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

方法: GB 4806.1-2016

材料编号	测试项目	要求	结果	单项判定
1	条款 8.1	产品标识信息应清晰、真实, 不得误导使用者。	合格	合格
1	条款 8.2	产品应提供充分的产品信息, 包括标签、说明书等标识内容和产品合格证明, 以保证有足够信息对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进行安全性评估。	合格	合格
1	条款 8.3	标识内容应包括产品名称, 材质, 对相关法规及标准的符合性声明, 生产者和 (或) 经销商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适用时) 等内容。	合格	合格
1	条款 8.4	符合性声明应包括遵循的法规和标准, 有限限制性要求的物质名单及其限制性要求和总迁移量合规性情况 (仅成型品) 等。	合格	合格

此报告遵循本公司服务通用条款(<http://www.cttlab.com/order/202103190908290166.pdf>)所出具。样品由委托方提供, 我司不对样品完整性、样品及其标识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除非另有说明, 此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本报告未经许可, 不可部分复制。若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司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带“n”标识的项目是未通过 CNAS 认可的(有 CNAS 标识时), 带“m”标识的项目是未通过 CMA 认可的。“s”为分包项目。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TT2208061122CN

第 3 页 共 4 页

1	条款 8.5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终产品除应符合上述要求外, 还应注明“食品接触用”“食品包装用”或类似用语, 或加印、加贴调羹筷子标志, 有明确食品接触用途的产品(如筷子、炒锅等)除外。有特殊使用要求的产品应注明使用方法、使用注意事项、用途、使用环境、使用温度等。对于相关标准明确规定的使用条件或超出使用条件将产生较高食品安全风险的产品, 应以特殊或醒目的方法说明其使用条件, 以便使用者能够安全、正确地对产品进行处理、展示、贮存和使用。	合格	合格
1	条款 8.6	标识内容应优先标示在产品或产品标签上, 标签应位于产品最小销售包装的醒目处。当由于技术原因无法将信息全部显示在产品或产品标签上时, 可显示在产品说明书或随附文件中。	合格	合格

注释: 1、本报告仅对产品单个销售包装的标志完整性及规范性进行评估, 不包括核实其真实性。

测试材料清单

材料编号	样品描述	位置
1	棕色竹筷	整体

此报告遵循本公司服务通用条款(<http://www.cttlab.com/order/202103190908290166.pdf>)所出具。样品由委托方提供, 我司不对样品完整性、样品及其标识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除非另有说明, 此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本报告未经许可, 不可部分复制。若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司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带“n”标识的项目是未通过 CNAS 认可的(有 CNAS 标识时), 带“m”标识的项目是未通过 CMA 认可的。“s”为分包项目。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TT2208061122CN

第 4 页 共 4 页

样品照片:



有限公司章

报告完

此报告遵循本公司服务通用条款(<http://www.cttlab.com/order/202103190908290166.pdf>)所出具。样品由委托方提供, 我司不对样品完整性、样品及其标识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除非另有说明, 此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本报告未经许可, 不可部分复制。若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30 天内向我司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带“n”标识的项目是未通过 CNAS 认可的(有 CNAS 标识时), 带“m”标识的项目是未通过 CMA 认可的。“s”为分包项目。

